

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02330001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关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9】02330001 号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以及为我们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抽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

我们提醒报告使用者关注：（1）美年健康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于2018年11月22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批准，于同日我们出具了编号为瑞华核字[2018]02330011号鉴证报告；（2）2019年3月21日，美年健康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使用由“净额法”改为“总额法”列报，并重新编制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我们针对修改部分实施了核查程序，不影响已发表的鉴证意见。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毛宝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丽丽

2019年3月21日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2015年度及2017年度发生两次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三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天亿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18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328,890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1元，截至2015年8月25日止，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99,999,988.90元，扣除发生的发行费人民币53,586,778.2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413,210.66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01620023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8月25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维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64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960,817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61元，截至2017年11月6日止，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9,999,987.37元，扣除发生的发行费人民币59,500,418.02元及发行费相关税费人民币3,486,625.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7,012,944.28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 3101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 7 月《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约定：“本次配套资金不超过 4 亿元，拟以不超过 1.90 亿元用于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拟以不超过 1.80 亿元用于产业并购项目，其余不超过 0.30 亿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以提高本次重组整合绩效。”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利息收入及手续费	本金	合计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81901552600 01472	315,352.67	3,493,210.66	3,808,563.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400 0083077	137,663.58		137,663.5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01200000 00500	32,110.39	2,620,000.00	2,652,110.39
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975501547400 04734	344,847.45	-212,025.00	132,822.4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811020101340 0136026	623,185.05	8,956,385.36	9,579,570.41
上海美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310501613736 00001106	43,729.26		43,729.26
Meijian Fortune limited（美健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FTN31050161 373600001026	31,218.18	-12,841.28	18,376.90
合 计			1,528,106.58	14,844,729.74	16,372,836.32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 10 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约定：“为提高重组效率，增强重组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计划在本次资产重组的同时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1 亿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用于标的公司的医疗设备采购及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费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7”。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利息收入及手续费	本金	合计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0550000001088935	121,504.38	-53,883.13	67,621.25
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阳宫支行	610086895	54,171.41	40,525,090.00	40,579,261.41
合计			175,675.79	40,471,206.87	40,646,882.66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①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为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募投项目“产业并购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年大健康”）调整为 Meijian Fortune Limited（美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部分变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基本实施内容，不会对项目的实施、投资收益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产业并购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美年大健康变更为美健公司，并经 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0)。

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产业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主业发展投资需求等因素, 拟变更募投项目“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57.60 万元用于产业并购项目暨收购德阳美年大健康体检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美年”)等五家公司股权, 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收购德阳美年大健康体检医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10,157.60 万元用于产业并购项目暨收购德阳美年等五家公司股权, 并经 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收购德阳美年大健康体检医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5)。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2017 年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的情形。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8,842.40	8,842.40	5,578.05	-3,264.35	项目进行 中(注 1)
产业并购项目 (2018 年)	10,157.60	10,157.60	9,547.52	-610.08	注 2
产业并购项目	18,000.00	18,000.00	18,001.28	1.28	注 3
中介机构费用	3,000.00	3,000.00	5,052.64	2,052.64	注 4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原因
合 计	40,000.00	40,000.00	38,179.49	-1,820.51	

注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 19,000 万元, 公司已将该项目中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57.60 万元变更用于产业并购项目 (2018), 因此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承诺投资总额已调整为 8,842.40 万元, 产业并购项目 (2018) 的承诺投资总额为 10,157.60 万元。

注 2: 产业并购项目 (2018 年) 的剩余尾款人民币 610.08 万元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向转让方支付, 支付后该募投项目实施完毕。

注 3: 产业并购项目投资金额为 18,001.28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18,000.00 万元, 由募集资金产生利息 1.28 万元。

注 4: 中介机构费用金额 5,052.64 万元包含承销费 4,400.00 万元、律师费 235.85 万元、审计费 386.79 万元、评估费 30 万元, 其中 5,022.64 万元计入发行费用。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原因
医疗设备采购	9,000.00	9,000.00	4,947.49	-4,052.51	项目进行 中
收购慈铭体检股权 现金对价项目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中介机构费用	7,000.00	7,000.00	6,848.40	-151.60	注 1
合计	51,000.00	51,000.00	46,795.89	-4,204.11	

注 1: 中介机构的相关费用已使用完毕, 无其他需要支付的费用。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 年 1 月 25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 (临时)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360.01 万元, 其中置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807.32 万元, 置换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552.68

万元,并经 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完成上述置换事项。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 2015 年及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来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2-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对照表-2015”、附件 2-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对照表-2017”。

7、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1)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764 号文《关于核准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维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用于购买发行对象持有的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铭体检”)72.22%的股份。2017 年 10 月 1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慈铭体检的股东变更事项,慈铭体检 72.22%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前次发行认购资产的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表所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截止日	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2,106.81	124,203.74
负债总额	77,922.05	48,899.06
净资产	94,184.76	75,304.68

注:慈铭体检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数据是未经审计的数据。

（3）经营情况、效益贡献情况

慈铭体检是公司旗下从事健康体检业务的重要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体检业务。自资产交割完成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慈铭体检运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 2017 年年度报告，慈铭体检营业收入为 160,939.58 万元，较 2016 年同期增长 30.4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536.87 万元，较 2016 年同期增长 36.85%。公司与慈铭体检的整合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增强，为公司未来快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4）盈利预测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①补偿期限及业绩承诺

根据交易对方与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维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慈铭体检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6,250.00 万元、20,300.00 万元、24,775.62 万元。目前，上述业绩承诺正在履行中。

②业绩承诺履行情况

经审计，慈铭体检 2017 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76.56 万元，已实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于 2017 年的业绩承诺。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15-2017 年各年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中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2015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	产业并购项目				
3	中介机构费用	5,052.64	30.00	5,022.64	注 1

(续)

序号	投资项目	2016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64.40	664.40		
2	产业并购项目	18,001.28	18,001.28		
3	中介机构费用	5,052.64	30.00	5,022.64	注 1

(续)

序号	投资项目	2017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4,290.45	4,290.45		
2	产业并购项目	18,001.28	18,001.28		
3	中介机构费用	5,052.64	30.00	5,022.64	注 1

(续)

序号	投资项目	2018 年 6 月期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半年报披露	差异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5,578.05	5,578.05		
2	产业并购项目（2018 年）	9,547.52	9,547.52		
3	产业并购项目	18,001.28	18,001.28		
4	中介机构费用	5,052.64	30.00	5,022.64	注 1

注 1：中介机构费用的差异 5,022.64 万元，为已直接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承销费

4,400.00 万元、律师费 235.85 万元及审计费 386.79 万元。上述差异系因公司在 2015-2017 年各年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中按募集资金净额披露所致。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在 2017 年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中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2017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医疗设备采购				
2	收购慈铭体检股权现金对价项目	35,000.00	35,000.00		
3	中介机构费用	6,295.72	154.00	6,141.72	注 1

(续)

序号	投资项目	2018 年 6 月期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半年报披露	差异	
1	医疗设备采购	4,947.49	4,947.49		
2	收购慈铭体检股权现金对价项目	35,000.00	35,000.00		
3	中介机构费用	6,848.40	706.68	6,141.72	注 1

注 1：中介机构费用的差异 6,141.72 万元，为已直接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的承销费 5,900.00 万元、律师费 181.72 万元及审计费 60.00 万元。上述差异系因公司在 2017 年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中按募集资金净额披露所致。

四、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1 日

附件1-1:

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8,515.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57.6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126.85	
						其中: 2015年			(注1) 5,388.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39%			2016年			18,665.69	
						2017年			3,626.04	
						2018年1-6月			10,835.1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9,000.00	8,842.40	5,578.05	19,000.00	8,842.40	5,578.05	-3,264.35	
2	产业并购项目 (2018年)	产业并购项目		10,157.60	9,547.52		10,157.60	9,547.52	-610.08	2018年4月1日
3	产业并购项目	产业并购项目	18,000.00	18,000.00	(注2) 18,001.28	18,000.00	18,000.00	18,001.28	1.28	2016年10月31日
4	中介机构费用	中介机构费用	3,000.00	3,000.00	(注3) 5,052.64	3,000.00	3,000.00	5,052.64	2,052.64	

注1: 包括中介机构费用金额5,052.64万元、新股登记费及印花税336.04万元。

注2: 投资美兆金额为18,001.28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18,000.00万元, 由募集资金产生利息1.28万元。

注3: 中介机构费用金额5,052.64万元包含承销费4,400.00万元、律师费235.85万元、审计费386.79万元、评估费30万元, 其中5,022.64万元计入发行费用。

附件1-2:

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952.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500.17	
						其中：2017年			(注1) 41,452.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8年1-6月			5,500.1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医疗设备采购	医疗设备采购	9,000.00	9,000.00	4,947.49	9,000.00	9,000.00	4,947.49	-4,052.51	
2	收购慈铭体检股权现金对价项目	收购慈铭体检股权现金对价项目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	2017年11月30日
3	中介机构费用	中介机构费用	7,000.00	7,000.00	6,848.40	7,000.00	7,000.00	6,848.40	-151.60	

注1：包括收购慈铭体检股权现金对价项目35,000.00万元、中介机构费用金额6,295.72万元、新股登记费及印花税156.98万元。

附件2-1:

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1-6月		
1	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注1）
2	产业并购项目（2018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70.00	2,830.00	3,300.00			1,078.58	1,078.58	是
	其中：德阳美年大健康体检医院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50.00	550.00	650.00			326.87	326.87	是
	信阳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20.00	680.00	750.00			190.16	190.16	是
	遂宁美年大健康体检医院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00.00	600.00	700.00			336.66	336.66	是
	丹东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50.00	550.00	650.00			309.41	309.41	是
	株洲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50.00	450.00	550.00			-84.52	-84.52	是
3	产业并购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547.51	260.62	64.02	872.15	不适用（注1）
4	中介机构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1）

注1：公司未在2015年《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披露文件及发行申请文件中对“医疗服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产业并购项目”、“中介机构费用”项目做任何形式的效益承诺或效益测算。

注2：2018年1-6月的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数据。

附件2-2:

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7年	2018年1-6月		
1	医疗设备采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1）
2	收购慈铭体检股权现金对价项目	不适用	16,250.00	20,300.00	24,775.62	16,476.56	2,236.04	18,712.60	是
3	中介机构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1）

注1：公司未在2017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披露文件及发行申请文件中对“医疗设备采购”、“中介机构费用”项目做任何形式的效益承诺或效益测算。

注2：2018年1-6月的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数据。